

隆德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隆德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进行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情况等内容。年报电子版将通过隆德县人民政府网站全文公开，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电话联系：0954—6011229。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相关政策文件要求，积极回应群众关切，着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加强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工作，让民政和退役军人工作更加公开透明。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围绕县委、县政府2024年度工作重点将群众最关心、最密切的民生工作作为政府信息的公开重点。全年公开政务信息共141条。其中，救助结果34条；工作信息73条；政策文件26

条；政府开放日3条；财政资金预决算4条，其中退役军人领域公开预算和决算2条；退役军人事务系统法治政府建设情况1条。公开方式以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隆德民政”公众号为主。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隆德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通过设立举报箱、公布服务热线等方式保证公民能快速了解可公开的政府信息。2024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接到关于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电话咨询，无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隆德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对职责范围内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政府信息，及时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向社会公开。严格按照“三审三校”制度要求，不断强化政府信息管理，修订完善了《隆德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信息公开审核发布制度》，加强信息审核把关，确保公开信息内容准确、详实。

（四）平台建设情况。根据相关要求，落实专人负责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在社会福利与慈善事业、行政区划与地名、社会事务管理等栏目进行内容更新，进一步推进平台建设。不断加强政府门户网站社会救助和养老服务栏目建设，按要求及时主动公开各类信息，不断提升政府公信力。

（五）监督保障情况。制定印发《隆德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细化工作任务，明确

责任股室，推动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落地落实。严格落实政务公开 AB 岗制度，组织工作人员认真参与各类培训，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2024年度，隆德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自觉接受上级指导和群众监督，未出现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 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隆德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在政务公开工作中进行积极探索，各阶段工作严抓严管，切实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取得了一定的实效。但还存在一定的差距和不足，一是重视不够。个别工作人员未将政务公开视为民政工作的核心职责与关键环节，重视不够。二是信息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个别信息由于审核不严，导致信息质量不高。

2025年，隆德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将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加强教育引导，提升责任意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断加强政治教育，提升全局干部职工政治意识和责任意识，引导民政干部充分认识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进一步做实做细政务公开工作，让政务公开更好服务群众。二是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确保信息质量。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严把政治关和政策关，提升信息质量。三是紧盯社会关切，加大公开力度。

坚持从群众视角着力强化政策发布、解读和回应，提升群众知情权，接受群众监督，确保政务公平、公正、公开，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一是抓好社会保障信息公开。在社会救助、养老服务栏目公开《宁夏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评估认定办法》《宁夏因病致贫重病患者认定办法（试行）》《养老机构特困供养人员陪同就医服务规范》《最低生活保障申请受理审核程序及标准》《临时救助申请受理审核程序及标准》《高龄津贴申请受理审核程序及标准》等政策以及工作开展信息，做到了应公开尽公开。二是抓好社会组织信息公开。及时公示公开社会组织成立登记信息和年检结果，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三是深度推进政府开放。及时公开《隆德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政府开放日”活动实施方案》和公告，活动结束后及时实施情况和征求到的意见，不断提高政务服务水平。四是认真开展政策解读。及时发布国家及区、市、县民生领域相关政策，并转发“一图读懂”，进行政策解读，让人民群众第一时间了解政策，掌握政策，切实保障广大群众对政策措施的知情权和监督权。五是抓好司法行政信息公开。及时在政府网站和“隆德民政”公众号上公开《隆德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隆德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等，助推法

治政府建设。

(二) 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隆德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隆德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 1 月 13 日